

第一编 起名应注意的倾向

起名一般的要求与规则，历经几千年传统文化的积淀和近来中西方文化交流的双重锤炼，现已具有约定俗成的规定性，从起名的字义、字音、字形到习俗和避免同姓名，都有真正别于其他艺术形式的鲜明特色，也即是说起名有禁忌。作为一门技艺，它不可能是毫无条条框框，像说话做事那样任你驱遣。

起名是大有学问的，起一个好的名字并非易事。为了起一个理想的名字，很多人费尽周折，仍不免在起名过程中走上歧路，陷入误区。当代现实生活中的人们往往由于不了解其中的要求而在给自己或他人起名时容易犯“禁”。那么 避免什么 注意什么 这个方面要求多 内容丰富，仅有普遍意义的便有二十多种。

一、警惕封建迷信

封建迷信思想在我国尤其是广大的农村地区有着根深蒂固的基础，这是与我国几千年的封建文化分不开的。当今社会，很多人的头脑之中还存在着严重的封建迷信意识 所谓“人的命 天注定”使一些人深信不疑 相信命运的安排 任凭命运的摆布 不思进取 坐享其成 白白丧失了许多良机。

近几年来，社会上又流传起这样的怪论：姓名的字数多少以及是否合乎阴阳八卦，将决定其本人的一生凶吉、贫富和前途运程。这种迷信色彩极浓的论调荒谬不稽，而且是自相矛盾的。这些迷信思想的宣传者大书特书，

说姓名如何决定凶吉，因此字数笔划必须如此如此（即吉），千万不可那般那般（即凶）。说得人人自危，诚惶诚恐，真可谓“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头已百年身。”然而为什么两个同姓同名的人，一个是早年夭折，另一个却健康长寿呢？宣传者当做何解释？别急，他们早想好了退路：“那是因为两人的命不同，即生辰八字相差十万八千里。”哦，原来归根结底还是天生的“命”在作怪，既是如此，与姓名的字数笔划何干！

河南省郑州市有个云游“命名学大师”，早年某建筑专科学校毕业，因一生潦倒，退职后不靠劳动创富，而在街头摆摊为人算卦，后来又专事“命名”。该“大师”曾声称自己起初一窍不通，现买现卖地为人看相，原想只图果腹，后来发现给人起名能赚钱，看了几本书，自称“大师”，后来竟有人来请，出门回家有人派车接送。该“大师”自己的名字却不断变换，一年之内改了五次之多，但无论怎样改名，毕竟年逾花甲，人生规律是无法违抗的。只不过图个骗钱而已：凡有求者，必称大凶，声称可以分文不取，毕竟内里还是一个“钱”字。既然有个好名字就可以发财，何不一劳永逸，坐享其成，而靠挖空心思骗人赚钱呢？

另有一位大师却出有专著一本，厚如砖块，声称名字可以治病、可以增高、可以做官、可以发财，只不过那书是黑书，盗用香港书号在内地偷印的，倒也迎合了有迷信思想的公民。我们不禁要问，既然此人坚信起名有如此神效，何不早早起个既可以升官发财长寿的万全之名，身居高位坐享荣华，而非去做这种冒险受罚的营生不可呢？

自己保不了自己，与欺世盗名何异！

但是，有些家长受这种迷信思想的影响，为了让孩子成龙成凤，竟搜断枯肠，茶饭不思，多一划不行，少一横不成，坐困愁城，以致夜不能寐，思维完全被死死地禁锢而毫无生气，毫无个性，就更不必说尽其所好了。而有的家长一旦自认为凑成了注定一生“大吉”的姓名，便像吃了定心丸似的，对孩子疏于管教，放任自流，最终酿成大祸。可见天格地格都不顶用。徒有好名触犯刑律被杀的人不胜枚举，这些教训都是应该记取的。

二、洋名不宜过求

我们的态度是：洋名可以用，但应择宜而取，勿自陷浅薄误区，盲目求洋。

中华民族在其悠悠的历史岁月中，吸收了域内各民族文化的优秀成果，并熔于一炉，创造出光辉灿烂的华夏文化。今天，我们要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新文化，也绝不可能脱离世界文明的大道而另辟蹊径，而必须遵从文化发展的规律，立足中国，放眼世界，以我为主，博采众长，不仅要继承自己民族的优秀传统，而且要继承人类在整个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优秀文化遗产。

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日本当代作家大江健在授奖会上的答谢词中说，他的文学创作得益于欧洲文学的养育，具体地说是《尼尔斯骑鹅历险记》养育了他，因此说他的领奖是一种谢恩。

我们无法怀疑大江健说这番话时的真诚，但如果放在中国，一个东方儒教国家的作家这样说，是否有忘祖之嫌？答案应当是否定的，一个作家有一个作家的想法，这并不是数典忘祖。

的确，外国文学的优秀遗产具有巨大的认识、教育和美学价值，可以供我们欣赏，养育、提高我们的文化素质和情操，也是我们建设新文化、新文学必不可缺的借鉴。对待外国文学和人类一切文学遗产，采取全面排斥、否定的态度是错误的。但话又说回来，凡事都有规律和“度”，若不加分析地全盘西化、兼收并蓄，采取“横向移植”同样是不可取的，也违背文化艺术发展的客观规律。正确的态度是要进行分析、研究、取长补短，批判地继承欧美文学的优秀遗产，以期达到“洋为中用”之目的。

起名亦是如此。

我们可以有选择地吸收、使用一些外国人名和外国文学遗产中塑造的典型人物的命名，如果借用得恰如其分，用得有意义，便会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如“安娜”，不仅响亮动听，而且马上使人想起托尔斯泰的名著《安娜·卡列尼娜》。再次回味安娜这一动人的主人公形象，顺便说一句，文学大师果戈理的恋人也叫安娜，安娜是西方的常见名。起名安娜并非意味着不吉，可见无论是汉名还是洋名，都迷信不得也无效。再如“浮士德”，不仅具有“勇士的高尚品德”意味，而且令人想起歌德的巨著《浮士德》中那个执著追求个人幸福、个性自由与解放，投身社会实践、渴望改造社会的主人公形象，回忆起那句名言：

“要每日每天开拓生活和自由，然后才能够作自由与生活的享受。”激励人们不断追求。

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只要是洋名，都可以拿来一用，以求“扬名”、“洋气”。

一般来说，中国人应起中国人的名字，汉语语音的优美多变、铿锵有力和婉转绵长，字义的博大玄妙、丰富多彩和深厚悠远，字形的多姿多彩、灵活生动和气韵传神，形成了汉字足以使西方汉学家对汉名羡慕和惊叹的无穷魅力。西方人的名字相比之下便逊色三分。但任何事物都并不是绝对的。人名本身即符号，便于区别识记，在追求美的前提下，有些“洋名”也有其独到的价值和文化背景。随着中西文化的交流，中西文的理性的艺术的搭配，出现了许多美丽如画，琅然上口的好名字，如王安琪（安琪，西方文学中背生双翅向人们献花的小天使），冯海伦（海伦 希腊神话中的美的女神）赵瑞德（瑞德是《飘》中的男主角）安娜、舒贝、朱丽、叶林娜等西方某种独特的文化背景，加上汉语的独特魅力，使得这些名字的主人如同套上了幸运的光环，而备受瞩目和青睐。但是却不可过分洋化，否则将适得其反。如张玛丽、罗蜜奥、卢勃朗等过分洋化的名字就显得做作可笑了。

再如“约翰”、“玛利”、“琼丝”、“丽沙”、“玛沙”、“洛夫”、“珠利”等虽然“洋味”十足，但并没有什么确切的汉字意义，只是外国人名字的音译罢了。也就是在汉字中缺乏意义体现，除非你不着意字义而只求符号，否则就完全没有“借用”的必要。试想，如果人们在正常的人际交

往中所到‘王约翰’、‘李琼丝’这样的名字，第一感觉肯定是“不伦不类”、“四不像”，继而会招致嫌厌和耻笑，落下“此人必是崇洋媚外的主儿”、“此人甚是浅薄”、“真没意思”的骂名。处处给人留下这样的坏印象，就不可能得到信任，得到理解，势必会影响一个人的社会交往，是不划算的。

所以，在如何对待洋名的问题上，我们要拿起鲁迅先生倡导的‘拿来主义’的武器，要会“拿”，会用，既不“一棒子打死”，也不“一概请进”。总之一句话，要会用，但不滥用。

80年代初期，改革开放和外来文化在中国的迅速传播，在带来积极影响的同时，也产生副作用。人们滋生了媚洋的心理，盲目出现比比皆是的众多洋名，并没有给人以新感觉。这种“更新”观念在企业界也有地震式的反响，如‘五洲·阿里斯顿’、‘琴岛利勃海尔’等等充斥视听。但媚洋的文化现象毕竟短暂，在80年代末便潜移默化地消失了。在个人起名方面，不少父母也放弃了为子女所起的原有的洋名，回头走传统起名的老路，给孩子起有实在意义的名字。企业家也不再考虑扯洋旗充洋货，品名逐渐贴近国情，接近百姓。

三、庸名俗名相看两厌

名字作为人们彼此交往的一个工具，在很多场合，往往构成给人的第一印象。所以，起名用字应力求避免那

些太庸俗气的字及字义 如女的起名“菜花”“翠姑”等，就给人以土里土气的感觉，人们很容易根据这个名字即判断这样的女性一定还停留在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生活环境里，没有走出山门，思想观念也落后于时代，是没有学问，没有抱负的家庭型妇女。而男的若起名为“富贵”、“名贵”“生财”“发财”“狗蛋”“狗娃”等 也会给人以非常俗气、势利的感觉，同属此类。

名字一旦形成，一般会被公安部门认为不宜改动，除非具有更改本名条例规定的条件。因此，在给孩子起名时一定要慎重，避免使用太庸俗的名字，否则会使孩子还未与人打交道，就被人看不起，妨碍孩子的发展。

许多人在起名时喜欢选用一些易读好听的“超级常用字”如华、英、杰、秀、珍、红、丽、淑、苹、艳等 造成大量的同姓名。如前所述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曾于 1984 年用计算机对全国七个地区的 174900 个人名用字进行了分析统计，发现全国七个地区人名用字使用最多的前 10 个“超级常用字”，按顺序排列分别是：

全国 英、华、玉、秀、明、珍、文、芳、兰、国。

北京 淑、秀、英、玉、华、兰、文、荣、珍、春。

上海 英、华、芳、明、珍、妹、金、宝、林、秀。

辽宁 玉、桂、英、华、素、兰、凤、秀、春、淑。

陕西 英、芳、秀、玉、兰、文、华、建、明、军。

四川：华、秀、英、明、玉、清、琼、珍、德、成。

广东 亚、英、华、明、玉、丽、珍、芳、文、秀。

福建 丽、秀、治、美、玉、华、水、英、金、明。

重复也是一种平庸和俗气，引不起人们的美感和新鲜感。社会上同姓名多了，不仅对本人不利，而且还会产生一些难料的“社会问题”给邮政通信、电话、电报、银行储汇、户籍档案、探亲访友、统计管理以及海峡两岸同胞和国外侨胞寻根追祖、访谱联宗等带来种种麻烦，甚至还可能给犯罪分子提供盗名、冒名的机会，或者张冠李戴，造成错案。

据报载，某市一家医院因疏忽发错了药，急需找到一个叫“王勇”的人，情况十分危急。想不到在那个不大的地段，叫“王勇”的人竟有十多人。派出所查户口对地址忙得不亦乐乎。幸好最终及时找到了病人“王勇”，险些闹出人命事故！

统计资料还表明，人名用字往往随社会思潮，时代精神的变迁而变化。1949年9月30日以前我国人名常用的前六个字是“英、秀、玉、珍、华、兰”，1949年10月至1966年5月人名的前六个字是“华、英、玉、明、秀、国”，1966年6月至1976年10月（文革十年）的前六个字为“红、华、军、文、英、明”；1976年11月至1982年6月的前六个字是“华、丽、春、小、燕、红”。其中“红”字的使用频率很能说明问题：第一时期（即1949年9月30日前）仅占人名用字的0.136%，而到第三时期（即文革十年）则猛增至2.151%，跃居中国人名用字的首位。这是人名用字因时而变造成一窝蜂“俗而又俗”的典型例证。

“文革”前期起名为“红卫”、“四新”、“要武”、“永忠”等双名的现象，一时铺天盖地。时代的演绎，产生了一批

结合时政的起名，同时也表现出人的心理渴望。

解放时期的“解放”、“国庆”、“土改”、文革时期的“维革”、“文革”、“卫兵”、“红旗”、“永革”、“继革”等，它们具体表现了一个时期的风貌。但强烈的政治倾向煽起了一股盲目的、无法遏制的激情，不少人放弃了原有的名字，起了一些自以为跟得上大众潮流的名字，以表白自己贴近时代和某种决心。在政治色彩的渲染下，企业的厂名和品牌，也完全摆脱了固有的民族文化，举国上下一片“红”。

一场政治运动的对与错是要经过历史的考验和证明的。现在看来，那些一窝蜂似的名字如“红卫”、“要武”、“卫兵”、“文革”等是十分可笑的，也是十分可悲的。

一个好的名字能带给人清风扑面的的感觉，而庸名俗名则给人一种不愉快的、陈旧的心理排斥感，应当尽量避免。

四、注意字义组合

语言符号的词汇意义是社会公认的，不依赖语境而存在，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处在同一个名字内的所有汉字的字义都相互联系，每个字的意义都同邻近字的意义相互补充。在这种情况下，增减一个字，都会引起整个语义的变化。因此，起名注意字义，这里并不仅仅是讲名的字义，实际上还有一个姓与名的字义上的组合问题。

例如，“白如雪”这个名字就是姓与名在字义上的很

好组合。作为一个姓，“白”这个字并没有什么意思，但将它与“如雪”联系在一起就构成了“洁白如雪”这一高雅、深刻而又完美的字义，听到这个名字，就会产生一种清清爽爽的感觉，并对之肃然起敬。类似的名字还有“高洁”，使人想起陈毅“欲知松高洁，待到雪化时”的诗句，具有同样效果。再如，“周而复”这个名字也是如此，构成了“周而复始”的完美字义。“朱璧合”这个名字，构成“珠联璧合”的完美字义即“珍珠串在一起 美玉合在一块”。

反过来，如果在起名时不考虑姓与名在字义上的组合，就有可能出现差错，给人留下笑柄。

例如，“胡作为”这个名字就犯了这个错误。“作为”这个名字的字义并不坏 意思是“有作所为”、“做出成绩”等，但与姓“胡”联在一起，就在一个层面上构成了“胡作非为”之意，完全成了一个贬义词了，听起来很不是滋味。又如“迟凌”这个名字，“迟”字本有情意 加个“凌”字 似乎有“凌厉”、“凌空”、“凌云壮志”的锐气 似乎不错 但容易使人颠倒过来看 变成了“凌迟”成了“千刀万刮”的凶名。再如“黄清泉”、“清泉”即清澈见底的泉水 本来这个词给人一种清凉的美感，但它与姓氏“黄”联在一起就变味了，成了“黄泉之水”即“人死后埋葬的地方”这就令人很不舒服了。

此外，像“胡来”、“马虎”、“孙子”等等附庸风雅 故作文态的名字，都是在起名字时没有顾及姓与名在字义上的组合而闹出的笑话，显示了其学养的浅薄，这种名字即便作为自嘲意味的笔名来使用也是可笑的，而这种错误

是完全可以避免发生的。

可见，注意姓名在字义上的组合，力避谬误，力求完美，是每一个渴望给孩子取好名的父母应该重视的一项。

五、不雅谐音当避

从工具或符号的意义上来说，姓名是声音和意义的统一体，语音就是由人的发音器官发出的代表一定意义的声音。起名要讲究字音，也就是起出来的名字，叫起来要好听。起名讲究字音最常见的方法，是要尽量避免不雅谐音。

所谓“谐音”，简单地说就是同音而不同字。汉字的含义非常丰富，同音同字不同义，同音不同字的字特别多。例如“才”与“财”，“王”与“亡”，“朱”与“猪”，“四”与“死”，“石”与“屎”，“奋”与“粪”等等。

这里就出现了一个问题，即有的名字看起来意思并不坏，甚至可能是很有进步意义的、很文雅的，但是听起来却与另外一个不文雅，甚至非常粗俗或者令人忌讳的字眼相像，就会使人很不舒服。

例如“朱石”容易被人嘲谑为“猪屎”，“博才”听起来却像“破财”；“杨伟”听起来成了“阳痿”，这就很容易闹笑话，与本意大相径庭。另外像“王国勋”容易被听成“亡国君”，“王乐”听起来像“亡了”，“韦君智”听起来就成了“伪君子”等等。

现在的很多小孩都有一个很不好听的“小名”，说得

确切些，这些“小名”大多带有侮辱性、贬低性。如“毛毛”、“球球”、“毛头”、“阿仔”、“怪崽”、“阿巴”等等。而究其实，这些带有侮辱性的小名，原因大多来自这些小孩名字本身的不雅谐音。

起名时避免不雅谐音是很重要的，否则，一不留神便可能成为别人的笑料，轻则带来不愉快、磨擦和殴斗，重则会危及名字持有者的心理健康，令其情绪压抑沮丧，背上沉重的思想包袱，极易作出冲动的傻事来。

六、拗口晦涩当忌

人与人交往中人们常常会因读错听错别人的名字而陷入一些非常尴尬的境地，特别是一些签名或发言的公共场合。

如某县长在一次下乡农业报告会上做报告时，误把人名“吕励芝”读成“铝粒子”而使得部分人私下窃笑不已，弄得对方面红耳赤。还有一位名为“陈真仁”的中国留学生，回国前托一位朋友打电话向公司要车到机场接他，由于留学生普通话不很标准，再加上本人也没过多地嘱托说明，他朋友忘了给公司办公人员解释清楚，那天，司机便打出了“接陈镇人”的木牌，弄得留学生啼笑皆非。

这类事情原因很简单，这些诸如傅筑夫、胡楚父、周仇、胡富的名字读起来费劲，易读走音，听起来也吃力费解，因为它们“绕口”或者“拗口”。有一些词属声母的连接，有些是叠韵，即文学手法中的双声叠韵，这些词一旦

用于姓名便很费劲，令听者不知该写哪个字，还有些名字干脆全用同音字，更增加了听者的难度。如既继、齐奇、史实。还有更拗口的名字如“江佳锵”，它的一、二字为双声，三字为叠韵，读起来既绕口又容易谐音造成误解。由此看来，起名千万别弄得太“玄”，否则无疑将给人一种飘渺朦胧难以捉摸的感觉，给人与人之间的沟通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为什么人们都爱读唐诗宋词，觉得那是一种美的享受呢？这是因为作者非常讲究诗词中的声韵和节律，从而使诗歌富有很强的音乐性和节奏感，读起来朗朗上口，妙不可言。

实际上，起名也要讲究一点音韵学。同样几个字，按音韵学的要求来组织，就会动听悦耳，反之就可能不好听。那么，起名时应该如何讲究字音的雅韵呢？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A、首先 要避免声母相同。

声母是指汉字音节开头的辅音。如果姓名各个字的声母相同，读起来就不响亮，而且很拗口。例如，“汪文威”这个名字的声母都是“w”，所以既不好听也不好读；“白邦贝”这个名字也犯了同样的错误，声母都是“b”，听起来就不顺耳，读起来也很费力。另外如“李莲玲”、“张壮竹”等亦是如此。

B、韵母是指一个汉字的音节，除声母以外的其余音素。韵母相同，字音便很相近，读起来也不响亮，也会拗口。

例如“黄广长”这个名字的韵母都有“昂”就犯了这个错误，不好听。“姚宝早”这个名字也犯了同样的错误，听起来别扭。

C、要尽量避免同声组合。

在汉字中的音调中，字有四声，即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古时为平、上、去、入）。起名时要讲究音乐性和节奏感。若同声调组合，起的名字就没有起伏变化，当然也就没有音乐性和节奏感而言，也就不响亮，不动听了。

例如“柳景选”这个名字的三个字都是上声读起来很不响亮，如果改成“柳敬宣”效果就大为改观了。“胡原晴”这个名字的三个字都是阳平声，就没有“傅景涛”好听。当然，姓名各字的音韵组合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并无教条可言。我们在这方面的总的原则是上口，好听，响亮，使名字富有音乐性和节奏感。

七、故弄玄奥并非真妙

先给大家讲一个故事。

北宋宋祁，才思敏捷，诗词清丽，可就是好用些冷僻古奥的词，自以为博学多才，其实被人们唾弃却浑然不觉。

一次朝廷要他和欧阳修一起编写《新唐书》欧阳修在他书房墙壁上写下八个大字“宵寝匪贞，札闼洪休”。宋祁上朝回来，发现后生气地说：“是谁任意涂鸦？古怪艰深，无聊至极！”

欧阳修闻言连忙打恭说：“是我胡来，得罪得罪！可墙上这八个字，乃是我的心意，未知有所误会。”宋祁嗔道：“不就是‘夜梦不详 题门大吉’吗 但如此冷僻古奥之字 未必众人都懂。”

欧阳修拍手称快说：“是呵是呵 至理名言 弟永记心间。今后类似‘迅雷不及掩耳’再不写成‘震雷无暇掩聪’；‘以水投石’更不写成‘持水内石’了。如无所见 从今谢绝。”

欧阳修得到了莫大收获似地告辞了。宋祁回到书房，骤然想起欧阳修所举两例不正是自己所编史书中的两句话吗？他羞愧极了，对着墙上八个字自言自语：“永叔先生 我深深感谢您的教诲 今后一定革新换面。”

——大家看，宋祁为显高深故弄玄奥反而显得很拙劣，亏得欧阳修指点迷津方才迷途知返。这在起名上，岂不是也给那些偏爱古怪、冷僻字的人上了生动的一课吗？

汉字浩瀚繁杂，康熙字典就收有 42114 个字，而其中 3 万多字都是不常见的，一般可掌握的汉字，大约在 3 千字左右。而有的人在起名时，总是喜欢用一些不常见的字，有的字甚至连《康熙字典》上都查不到。也许他们认为，用一般人不认识的冷僻字起名，会留给人一个有学问、有教养、有内涵的好印象，其实不然。名字是一个人与他人交往的工具，如果谁都不认识，那还有什么意义？再者，从心理学的角度来讲，当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名字认不得或读不出来的时候，就会产生一种尴尬、不愉快的感觉 甚至躲避、厌恶 不愿与之交往。

有位心理学专家作统计证明，凡用比较冷僻的字起名的人，一般社交能力都差，且 80% 的人性情孤僻。

名字既是一种交流的工具，又是一种获得共识和別人良好印象的通行证，或者叫一种载体形式，所以，只有选用众人都能认读的字，人们才不会初见某人名片或听到某人名字时陷入尴尬，而且这样做容易与人沟通和交流。

有位声名卓著的教授，第一次听他作自我介绍，不少人差点把黑板上的名字念错，在笑自己无知的同时，人们也不禁感叹：一位教授难道不会起一个既高雅又明朗的好名字吗？

“怪僻”字犹如远离红尘、隐居深山的隐士，世人是很难认出他是何许人的，只因罕见和怪僻，因而易引起不必要的麻烦。

“怪僻”名字如同性格上怪僻的人，很难轻易被人理解和接受。更多的时候，人们是靠工具书来寻找这“怪僻”字的含义的，因此极易引起交往时的隔膜。宋词人姜夔其名也属其中一例，由于其词赋造诣扬名古今，故被时人和今人所接受，但不是因为别的，是因为他的词。总的说来，与“怪僻”字有关的名字，还是不起的好。

八、字形搭配之忌

请大家看一下这个姓名：“鞠一鹤”。

此名给人的感觉是两头重而中间轻，首尾笔画数分